

附件 2

编号: \_\_\_\_\_

## 爱国拥军承诺书

拥军优属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和光荣义务, 本人(组织、团体、企业)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”的时代号召, 自愿模范开展爱国拥军公益活动, 不断丰富爱国拥军事业时代内涵。加入山西省爱国拥军促进会后, 严守“优质、优先、优惠、优待”原则, 为现役军人、军属和退役军人服务, 提升我省现役军人、军属和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尊崇度。在本人(组织、团体、企业)业务服务范围内, 对现役军人、军属、退役军人承诺如下优惠优待事项:

现役军人: ①根据部队需要, 免费为现役军人培训数字文化广告方面的相关知识。②为部队制作文化广告方面的产品, 享受市场价 8 折优惠。

退役军人: ①退役军人本人创业开办的企业优先进入园区落户, 并提供 100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, 免费使用两年。税收享受返还 10% 的优惠。②退役军人本人进入园区企业工作(特别是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或具有艰苦边远地区服役经历的)优先安排入园区工作。

军 属: ①现役军人近亲属、退役军人配偶, 优先安排进入园区企业工作。②烈士、因公牺牲军人、病故军人遗属优先安排进入园区企业工作。

其 他: 为非现役拥军对象(或企业)制作文化广告方面的产品, 享受市场价 9 折优惠。

承诺单位(人)签章:

